

# 永远闪光的金子

——讲述“中国好人”张新芳的故事

□通讯员 彭世繁

一个人做点儿好事并不难，难的是坚持不懈地做下去。西华县的张新芳，便是这样一位数十年如一日坚持做好事的人。无论自身境况富裕还是清贫，他始终将帮助他人视为己任，其感人事迹传遍西华县大街小巷。

张新芳先后荣获“中国好人”“全国敬老孝亲楷模”等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级荣誉56项，2012年两次在北京受到国家领导人的接见。《河南日报》、河南电视台、《周口日报》、周口电视台等媒体多次报道他的先进事迹。



张新芳在村民家中与老人促膝交流。

## 一曲敬老孝亲的赞歌

张新芳从小乐于助人，被学校评为“学雷锋标兵”。高中毕业后，他在大队种子站担任技术员，主动照顾村里4户无人照料的老人和两户“五保户”，常年为他们打面、担水、背柴，还自费打了4眼压水井。1989年10月，他在聂堆镇深水坑中救起5岁落水女童钱素红。

工作后，他更加关注老年人事业。1992年，他自费6万元为聂堆镇敬老院、县光荣院送去12车煤，供老人冬季取暖。自2013年起，他每年都跟县里的老艺人联合组建“爱心曲艺团”，前往奉母、西夏、逍遥等乡镇的敬老院开展慰问演出。30多年来，他为老年人捐款超过20万元。

张新芳积极推动“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为、老有所乐”。他帮助老艺人李天佑组建艺术团，支持退休干部李文琦发展食用菌种植，协助创办红色宣传站。

张新芳在全县组建多个老年协会，并带领会员宣传孝道、树立典型。例如在张庄村，他建议评选表彰以齐艳红为代表的孝顺媳妇，促成该村最终表彰了22名孝亲模范。近年来，县老年协会表彰敬老睦亲典型2000余人，其中19人获评县级“道德模范”。同时，县老年协会绘制的“二十四孝图”巡回展出超百次，开展孝亲敬老签名活动，发放法律读本提升老人维权意识。通过多形式宣传与评选“道德模范”，在全县营造了孝亲敬老的浓厚氛围。

## 一颗为民解忧的初心

张新芳帮助70多岁的李文均补办各类补助手续，使其安度晚年；为聂堆镇西黄岗村王国恩一家争取到“应保尽保”资格，并常年送去生活物资。

2011年10月的一个寒夜，张新芳在自己油漆店门口见到一位老人骑着旧三轮车带着老伴，停在路边气喘吁吁，无力前行。张新芳上前询问得知，老人名叫赵学成，时年80岁，老伴儿吴然荣78岁，是名残障人士。两位老人生活十分困难，家中既无房屋也无田地，长年在外奔波。张新芳心生同情，当晚便找了住处安顿两位老人。

面对赵学成夫妇的生活困境，解决他们的温饱问题成了张新芳的首要关切。考虑到两位老人年事已高、行动不便，张新芳主动为他们购置米面与柴火，并搭建简易灶台，使他们能自行做饭。他坚持每晚前往探望，确保两位老人安好。一次赵学成深夜突发高烧，张新芳立即联系医疗人员，将老人及时送医救治。

周围人对张新芳长期照料非亲非故的两位老人感到不解，甚至有朋友劝他，认为此举既无实际回报，又增添诸多麻烦。张新

芳则坚定回应，作为一名党员，理应为群众服务，每一位需要帮助的人都值得被尊重与关爱。他始终如一地照顾着赵学成夫妇。

春节前夕，张新芳主动向当地民政部门反映两位老人的情况，为其争取到相应的慰问与帮扶。他还不辞辛劳，与片区民警一同下乡核实情况，多次前往上级部门办理手续，最终成功协助两位老人入住敬老院。从此，赵学成夫妇结束了数十年的漂泊生活。

为表达感激之情，两位老人特意向张新芳赠送了一面锦旗。2013年初，吴然荣因脑出血住院，不久赵学成也因旧病复发住院治疗，照料的重任完全落在张新芳肩上。当时，张新芳的妻子在郑州接受手术，他安排子女照顾妻子，自己则留在当地医院，悉心看护两位老人一个多月，并承担了相关费用。老人离世后，张新芳又尽心为其操办了后事。

多年来，张新芳始终坚持为群众排忧解难，已累计协助处理各类民生问题数千件，并个人出资帮扶多户困难家庭。2017年当选县人大代表后，张新芳说：“人民选我当代表，我就要为人民代好言、服好务。”

## 一剂化干戈的良方

2017年起，张新芳担任县法院人大代表调解员、县司法局专职调解员，无偿调解民事纠纷。

2021年，一起损害赔偿案件由法院委托人大代表调解室进行调解。身为调解员的张新芳详细了解案情：被告李某因家庭矛盾（主要与继母关系恶化），最终导致夫妻离婚。离婚后李某情绪低落，在县城租房独居，常饮酒消愁。某日醉酒后，李某躺在租房门口，邻居大哥好心将其扶回屋内，李某却误以为对方意图不轨，挥拳击中对方鼻子，造成轻伤。

邻居大哥索赔医疗费等损失未果，遂向法院起诉。李某被拘留，并被判决赔偿经济损失10万元，否则将承担刑事责任。张新芳希望调解取得良好社会效果，主动走访李某家人，反复沟通后，李某的父亲、爷爷、奶奶

同意凑钱赔偿。张新芳又找到已离婚并携子回娘家居住的李某前妻牛某，告知李某现状。牛某前往拘留所探望，二人感情仍有基础。

张新芳遂向牛某提出，若李某免于刑事起诉，是否愿意考虑复婚。牛某表示只要李某不判刑，愿为家庭和孩子与其和好。张新芳又积极与受害人沟通，劝说其给予李某改过机会。受害人最终同意出具谅解书。

随后，张新芳将李某、牛某召集至法院调解室，双方达成复婚协议。至此，一桩因家庭矛盾引发离婚、继而导致的伤害案件，通过调解实现了纠纷化解与家庭团圆。

4年间，他成功调解民事案件300余起，其中婚姻家庭纠纷40余件，调解成功率约90%；调解经济纠纷200余件，调解成功率超80%。群众送来锦旗66面、感谢信40多封。

## 一块永不褪色的金子

张新芳用半生善行诠释了“一辈子做好事”的真谛。从孝老敬亲到扶贫济困，从为民代言到调解纠纷，他就像一块闪光的金子，在平凡岗位上散发温暖光芒。

他说：“我是一名共产党员，帮助别人让我感到快乐和充实。”没有豪言壮语，只有默默奉献；没有惊天动地，只有细水长流。这份

坚持，让善良成为习惯，让奉献成为本能。

在西华县，张新芳的故事仍在继续。每一个被他帮助过的人，都是他人生丰碑上的一块基石；每一件他做过的好事，都是时代乐章中的一个音符。这块永远闪光的金子，照亮着人心，温暖着社会，诠释着中华民族最宝贵的善良底色。